杭州宏华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 称"天健")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 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8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			
首席合伙人	王国海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38 人	
上年末执业人	注册会计师 2,272 人			
员数量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币 836 人	
2023 年 (经审 计)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4.83 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30.99 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8.40 亿元		
2023 年上市公司(含 A、B 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675 家		
	审计收费总额	6.63 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业,批发和零售业,电力、热力、燃气及		
		水生产和供应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		
		管理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和		
		技术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交通运		
		输、仓储和邮政业,采矿业,文化、体育		
		和娱乐业,建筑业,农、林、牧、渔业,		
		住宿和餐饮业,卫生和社会工作,综合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	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513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 2023 年末,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1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1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2021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14次、自律监管措施6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和纪律处分。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3人次、监督管理措施35人次、自律监管措施13人次、纪律处分3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共涉及50人。

(二) 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	签字注册会计师	项目质量复核人员
姓名	李明明	梅根学	李永利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2010年	2018年	1995 年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 审计	2008年	2015年	1994 年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2010年	2018年	1995 年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 审计服务	2023 年	2023年	2021 年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 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签署大博医疗、 沃尔德等上市公 司审计报告	签署宏华数科审 计报告	签署中京电子、湘 财股份、开元教育 等上市公司审计报 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4.1 审计费用定价原则

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员工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4.2 审计费用同比变化情况

公司根据报告期内审计工作量及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确定审计收费,2023 年度审计费用共计人民币 85 万元(含税),其中财务审计费用 70 万元(含税)、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15 万元(含税)。2022 年度审计费用共计 75 万元(含税),其中财务审计费用 60 万元(含税)、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15 万元(含税),审计费用增长的主要原因为公司业务规模增长,且合并范围增加导致工作量大幅增加所致。2024年度审计费用将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结合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的专业技能、承担的工作量,以所需工作时间、人员经验与级别对应的收费标准等,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

同时,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并授权管理层决定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4年度审计费用,办理并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等事项。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 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胜任能力、 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其具备从事证 券业务的资质和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其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期间,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勤勉尽责,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 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一致同意将续聘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事项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

- (二)2024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董事会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授权管理层决定其2024年度审计费用,办理并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等事项。
- (三)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 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杭州宏华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7日